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莎车县教育局（单位名称）的莎车县教育系统2025年学生营养膳食食材大米、小麦粉、清油、鲜鸡蛋、玉米粉采购项目（第二标段）二次（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大米（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沈阳兴弘源米业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9人，营业收入为289.4778万元，资产总额为578.0986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大米（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莎车县浦莎福米业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8人，营业收入为311.1222万元，资产总额为481.7655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大米（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温宿县裕丰大米加工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7人，营业收入为201.8245万元，资产总额为434.5641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面粉（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喀什金优粮油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5人，营业收入为197.8766万元，资产总额为97.6637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 食用油（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新疆疆南煜城粮油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2人，营业收入为445.9247万元，资产总额为432.8814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 玉米粉（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阿克苏市华胜粮油工贸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人，营业收入为482.2314万元，资产总额为356.3221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 鲜鸡蛋（标的名称），属于农、林、牧、渔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疏附县霖鑫家庭农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3人，营业收入为103.4622万元，资产总额为98.6746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



投标人(电子签章)：莎车县天梓商贸有限公司



大米:

制造商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作为莎车县教育系统2025年学生营养膳食食材大米、小麦粉、清油、鲜鸡蛋、玉米粉采购项目（第二标段）二次的货物制造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以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有关规定，作出如下声明：

本企业为微型（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本企业不是（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本单位为不是（请填写：是、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企业（单位）不是（请填写：是、不是）节能产品、环保产品的货物。

本企业（单位）保证（请填写：保证、不保证）上述声明的真实性，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声明函经制造商和投标人签字盖章生效。

制造商名称（公章）：沈阳兴弘源米业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公章）：莎车县天梓商贸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2月18日

制造商授权委托书

致莎车县教育局：

作为生产大米（货物名称）的沈阳兴弘源米业有限公司（制造商全称），我企业在此授权莎车县天祥商贸有限公司（投标人全称）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经销商，用我公司生产的部分招标要求的所需物资，参加（项目名称：莎车县教育系统2025年学生营养膳食食材大米、小麦粉、清油、鲜鸡蛋、玉米粉采购项目（第二标段）二次）项目招投标活动，提交投标函并签署采购合同。

我公司郑重承诺：中标后我企业将无条件在授权投标产品交易期内按照相关要求保证货物的货源和质量，如有违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招标采购相关法规及条例承担相应的责任。

授权期限为：2025年2月起至本次中标货物采购期结束。

购销合同规定的招标采购期限与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应一致，若采购文件或合同规定的招标采购期限延期，本授权委托书期限自动顺延到招标采购期限届满。此授权书一经授出，在投标截止期后将不作任何修改。

制造商名称（盖公章）：沈阳兴弘源米业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2月17日



备品大米1:

制造商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作为莎车县教育系统2025年学生营养膳食食材大米、小麦粉、清油、鲜鸡蛋、玉米粉采购项目（第二标段）二次的货物制造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以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有关规定，作出如下声明：

本企业为微型（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本企业不是（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本单位为不是（请填写：是、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企业（单位）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声明函经制造商和投标人共同盖章生效。

制造商名称（公章）：莎车县蒲莎福米米业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公章）：莎车县天梓商贸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2月20日

制造商授权委托书

致莎车县教育局：

作为生产 大米（货物名称）的莎车县浦莎福米米业有限公司（制造商全称），我企业在此授权 莎车县天祥商贸有限公司（投标人全称）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经销商，用我公司生产的部分招标要求的所需物资，参加（项目名称：莎车县教育系统2025年学生营养膳食食材大米、小麦粉、清油、鲜鸡蛋、玉米粉采购项目（第二标段）二次）项目招投标活动，提交投标函并签署采购合同。

我公司郑重承诺：中标后我企业将无条件在授权投标产品交易期内按照相关要求保证货物的货源和质量，如有违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招标采购相关法规及条例承担相应的责任。

授权期限为：2025年2月起至本次中标货物采购期结束。

购销合同规定的招标采购期限与本授权书的有效期限应一致，若采购文件或合同规定的招标采购期限延期，本授权书期限自动顺延到招标采购期限届满。此授权书一经授出，在投标截止期后将不作任何修改。

制造商名称（盖公章）：莎车县浦莎福米米业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2月20日

备品大米2:

制造商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作为莎车县教育系统2025年学生营养膳食食材大米、小麦粉、清油、鲜鸡蛋、玉米粉采购项目（第二标段）二次的货物制造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以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有关规定，作出如下声明：

本企业为微型（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本企业不是（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本单位为不是（请填写：是、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企业（单位）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声明函经制造商和投标人共同盖章生效。

制造商名称（公章）：温宿县裕丰大米加工厂

投标人名称（公章）：莎车县天祥商贸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2月26日

制造商授权委托书

致莎车县教育局：

作为生产 大米（货物名称）的 温宿县裕丰大米加工厂（制造商全称），我企业在此授权 莎车县天梓商贸有限公司（投标人全称）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经销商，用我公司生产的部分招标要求的所需物资，参加（项目名称：莎车县教育系统2025年学生营养膳食食材大米、小麦粉、清油、鲜鸡蛋、玉米粉采购项目（第二标段）二次）项目招投标活动，提交投标函并签署采购合同。

我公司郑重承诺：中标后我企业将无条件在授权投标产品交易期内按照相关要求保证货物的货源和质量，如有违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招标采购相关法规及条例承担相应的责任。

授权期限为：2025年2月起至本次中标货物采购期结束。

购销合同规定的招标采购期限与本授权书的有效期限应一致，若采购文件或合同规定的招标采购期限延期，本授权书期限自动顺延到招标采购期限届满。此授权书 莎车县天梓商贸有限公司 在投标截止期后将不作任何修改。

制造商名称（盖公章）：温宿县裕丰大米加工厂

日期：2025年2月20日



面粉:

制造商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作为莎车县教育系统2025年学生营养膳食食材大米、小麦粉、清油、鲜鸡蛋、玉米粉采购项目（第二标段）二次的货物制造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以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有关规定，作出如下声明：

本企业为微型（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本企业不是（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本单位为不是（请填写：是、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企业（单位）提供不是企业（单位）生产的货物。

本企业（单位）对以上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声明函经制造商和投标人共同签字生效。

制造商名称（公章）：喀什金优粮油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公章）：莎车县天梓商贸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2月22日

制造商授权委托书

致莎车县教育局：

作为生产小麦粉（货物名称）的喀什金优粮油有限公司（制造商全称），我企业在此授权莎车县天梓商贸有限公司（投标人全称）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经销商，用我公司生产的部分招标要求的所需物资，参加（项目名称：莎车县教育系统2025年学生营养膳食食材大米、小麦粉、清油、鲜鸡蛋、玉米粉采购项目（第二标段）二次）项目招投标活动，提交投标函并签署采购合同。

我公司郑重承诺：中标后我企业将无条件在授权投标产品交易期内按照相关要求保证货物的货源和质量，如有违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招标采购相关法规及条例承担相应的责任。

授权期限为：2025年2月起至本次中标货物采购期结束。

购销合同规定的招标采购期限与授权书的有效期限应一致，若采购文件或合同规定的招标采购期限延期，则授权书期限自动顺延到招标采购期限届满。此授权书一经授出，在投标截止期后将不作任何修改。

制造商名称（盖公章）：喀什金优粮油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2月22日

食用油：

制造商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作为莎车县教育系统2025年学生营养膳食食材大米、小麦粉、清油、鲜鸡蛋、玉米粉采购项目（第二标段）二次的货物制造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以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有关规定，作出如下声明：

本企业为微型（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本企业不是（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本单位为不是（请填写：是、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企业（单位）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声明函经制造商和投标人共同盖章生效。

制造商名称（公章）：新疆疆南双城粮油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公章）：莎车县太祥商贸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2月20日

制造商授权委托书

致莎车县教育局：

作为生产清油（货物名称）的新疆疆南煜城粮油有限公司（制造商全称），我企业在此授权莎车县天梓商贸有限公司（投标人全称）为我公司的“丝路丰源”品牌合法代理经销商，用我公司生产的部分招标要求的所需物资，参加（项目名称：莎车县教育系统2025年学生营养膳食食材大米、小麦粉、清油、鲜鸡蛋、玉米粉采购项目（第二标段）二次）项目招投标活动，提交投标函并签署采购合同。

我公司郑重承诺：中标后我企业将无条件在授权投标产品交易期内按照相关要求保证货物的货源和质量，如有违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招标采购相关法规及条例承担相应的责任。

授权期限为：2025年2月起至本次中标货物采购期结束。

购销合同规定的招标采购期限与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应一致，若采购文件或合同规定的招标采购期限延期，本授权委托书期限自动顺延到招标采购期限届满。此授权委托书一经授出，在投标截止期后将不作任何修改。

制造商名称（盖公章）：新疆疆南煜城粮油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2月20日



玉米粉:

制造商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作为莎车县教育系统2025年学生营养膳食食材大米、小麦粉、清油、鲜鸡蛋、玉米粉采购项目（第二标段）二次的货物制造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以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有关规定，作出如下声明：

本企业为微型（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本企业不是（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本单位为不是（请填写：是、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企业（单位）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声明函经制造商和投标人共同盖章生效。

制造商名称（公章）：阿克苏市华胜粮油工贸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公章）：莎车县委梓商贸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2月18日

制造商授权委托书

致莎车县教育局：

作为生产玉米粉（货物名称）的阿克苏市华胜粮油工贸有限公司（制造商全称），我企业在此授权莎车县天梓商贸有限公司（投标人全称）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经销商，用我公司生产的部分招标要求的所需物资，参加（项目名称：莎车县教育系统2025年学生营养膳食食材大米、小麦粉、清油、鲜鸡蛋、玉米粉采购项目（第二标段二次））项目招投标活动，提交投标函并签署采购合同。

我公司郑重承诺：中标后我企业将无条件在授权投标产品交易期内按照相关要求保证货物的货源和质量，如有违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招标采购相关法规及条例承担相应的责任。

授权期限为：2025年2月起至本次中标货物采购期结束。

购销合同规定的招标采购期限与本授权书的有效期限应一致，若采购文件或合同规定的招标采购期限延期，本授权书期限自动顺延到招标采购期限届满。此授权书一经授出，在投标截止期后将不作任何修改。

制造商名称（盖公章）：阿克苏市华胜粮油工贸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2月17日

鸡蛋:

制造商企业（单位）类型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作为莎车县教育系统2025年学生营养膳食食材大米、小麦粉、清油、鲜鸡蛋、玉米粉采购项目（第二标段）二次的货物制造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以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有关规定，作出如下声明：

本企业为 微型（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本企业 不是（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本单位为 不是（请填写：是、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企业（单位）提供本企业（单位）生产的货物。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报，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本声明函经制造商和投标人共同盖章生效。

制造商名称（公章）：莎车县鑫源家庭农场

投标人名称（公章）：莎车县天梓商贸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2月23日

制造商授权委托书

致莎车县教育局：

作为生产 鲜鸡蛋（货物名称）的疏附县霖鑫家庭农场（制造商全称），我企业在此授权 莎车县天梓商贸有限公司（投标人全称）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经销商，用我公司生产的部分招标要求的所需物资，参加（项目名称：莎车县教育系统2025年学生营养膳食食材大米、小麦粉、清油、鲜鸡蛋、玉米粉采购项目（第二标段）二次）项目招投标活动，提交投标文件并签署采购合同。

我公司郑重承诺：中标后我企业将无条件在授权投标产品交易期内按照相关要求保证货物的货源和质量，如有违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招标采购相关法规及条例承担相应的责任。

授权期限为：2025年2月起至本次中标货物采购期结束。

购销合同规定的招标采购期限与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应一致，若采购文件或合同规定的招标采购期限延期，本授权委托书期限自动顺延到招标采购期限届满。此授权委托书一经投出，在投标截止期后将不作任何修改。

制造商名称（盖公章）：疏附县霖鑫家庭农场

日期：2025年2月23日